

115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選課重要相關時程(含學分費繳費時程)

115.6.8公告

- 各階段選課作業皆為線上作業，請登入[教務學務系統](#)進行各項選課流程。
- 112學年度起開放自由加退選外系選修課程及上修本系高年級課程，請同學詳閱授課進度表及課程備註，以了解課程內容及選修條件。
- 114學年度起放寬輔雙學生必修衝堂得申請混成課程，並提供混成課程[線上開班需求調查](#)，減輕同學紙本申請流程。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一般生(舊生) 預選課	115/06/16 (W2) 至 115/06/25 (W4)	自開放日 09:00至 結束日17:00 截止 (期間為24小時)	1. 各系所學位學程應修之科目，請參閱「 各學制應必選修課程 」。 2. 已開放「 授課進度表 」查詢。 3. 因抵免、重補修等需調整課程或選修他系未開放課程者，請至特殊加退選申請。建議儘早辦理，以免影響志願填寫的權益。 4. 預選課期間，經特殊加退選核准者，若該科目選課人數額滿，仍須填寫志願權重參與抽籤。	1. 預選課 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線上加退選 2. 特殊加退選申請 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特殊加退選申請 3. 可採線上「 混成課程開班意願調查表 」。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新生 轉學(系)新生 復學生預選課	115/08/25 (W2) 至 115/08/27 (W4)	自開放日 09:00至 結束日17:00 截止 (期間為24小時)	1. 各系所學位學程應修之科目，請參閱「 各學制應必選修課程 」。 2. 已開放「 授課進度表 」查詢。 3. 此階段不開放特殊加退選申請，如有已配班課程需調整，請與課務組承辦人聯繫。	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線上加退選
選課志願填寫	115/09/01 (W2) 至 115/09/03 (W4)	自開放日 09:00至 結束日17:00 截止 (期間為24小時)	4. 選修『選課人數額滿科目』之學生，須於 <u>志願填寫期間</u> 上網填寫志願權重。 5. 志願填寫期間可 隨時調整 志願權數比重，但 加總需為100 (「進行選課確認者」、「填答全數期末課程評量者」及「填答全數教學評量者」各+10權數)，且以系統關閉前最後一筆儲存資料為準。 6. 未依時填寫者， 視同放棄 。 7. 志願填寫截止隔日中午後，可登錄教務學務系統並點選" 志願權重 "查詢抽籤結果。	路徑：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志願權重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加退選	115/09/07 (W1) 至 115/09/16 (W3)	自開放日 12:10至 結束日 13:00截止 (期間為24小時) *含特殊加退選系 統開放時間	- 全部課程(不含設限及額滿課程)皆可系統自由加選及退選, 此階段額滿課程若有學生退選, 則依遞補順序自動將名額遞補上。若遞補中之課程已無選課意願, 請務必放棄遞補。 - 因遞補而發生衝堂者, 以遞補科目為優先考量, 取代原時段課程; 若修習總學分已達學分上限, 則無條件喪失遞補資格。 -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80分以上者, 教務系統將於加退選開始時自動調整學分上限, 最高可修至31學分; 應屆畢(結)業生不受前一學期成績限制, 系統將自動調整學分上限, 最高可修至28學分。 - 因重、補修之必修課程更動或上課時間衝突, 欲改修他系所學位學程課程, 務必至特殊加退選申請, 以利後續畢	- 路徑: 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線上加退選 - 申請校際選修, 請於加退選期間完成。 - 結盟學校開放課程(師大、北大、北科大、海大及華梵)之校際選修, 可直接於線上加退選選課; 其他校際選修請以紙本申請。 - 如因特殊原因致使修習學分未達下限規定, 應至減修申請申請減修學分, 核可後始得修習未達下限學分。 - 可採紙本申請「選課報告書」申請混成教學課程。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			審作業的認列; 未開放課程 亦請至特殊加退選申請申請加選。	
減修申請	115/09/07 (W1) 至 115/10/01 (W4)	自開放日 09:00至 結束日17:00 截止 (期間為24小時)	1. 轉學生 不得申請減修。 2. 減修核准後, 仍至少需修習一科目 。	路徑: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減修申請
選課確認暨 選課更正	115/09/24 (W4) 至 115/10/01 (W4)	自開放日 09:00至 結束日17:00 截止 (期間為24小時)	請務必上網進行『選課確認』, 以保障自己的選課權益。 1. 正確 :點選「選課清單確認無誤, 請點我」→列印「本學期選課清單」, 以保障自己的權益。 2. 錯誤 :點選「選課清單有誤要更正, 請點我」 ①加選 :學生選課申請更正進行申請 ②退選 :填寫紙本學生選課報告書, 並於完成簽核流程後送至教務處課務組。 3. 為免教學資源浪費, 歉難受理以「因忘	路徑: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選課確認與更正申請

作業事項	起訖時間	開放時段	注意事項	備註
			了放棄遞補」為由的更正申請。	
繳交學分費 (上網印出 繳費單)	115/09/24 (W4) 至 115/10/01 (W4)	自開放日 09:00至 結束日17:00 截止 (期間為24小時)	1. 需繳交學分費之學生如下： ① 大學部延長修業年限學生。 ② 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及博士班三年級(含)以上學生。 2. 學雜費徵收標準表公告於財務處網站「學雜費專區」, 特殊計費學分數課程(請點選) 連結。 3. 逾期未繳交學分費者, 視同未完成註冊程序, 將以退學辦理。	1. 路徑: 北醫首頁→學生→學雜費_列印學雜費及住宿費繳費單(土銀代收網) 2. 至銀行繳費或ATM轉帳(同一般生繳費方式)。 3. 若有繳費疑問請洽出納組#2332張齡方小姐。
停修申請	115/10/05 (W1) 至 115/11/27 (W5)	自開放日 09:00至 結束日17:00 截止 (期間為24小時)	1. 停修後修習之學分數, 不得低於規定之應修學分數。 2. 停修核准之科目皆於成績單上註記「該科目停修」, 故請同學慎重考量是否辦理停修。 3. 校際選修課程請依開課學校流程辦理。 4. TAICA課程依專辦公告流程辦理。	路徑: 教務學務系統_選課_學生選課_停修申請

